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BAOXIN AUTO GROUP LIMITED

廣匯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3)

盈利預喜

本公告為廣匯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目前可得的財務資料以及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將大幅提升，預期報告期間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長不低於500%，主要是由於(i)二零一六年本公司與廣匯汽車服務股份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297)(「廣匯汽車」)順利整合後，本集團的汽車銷售及售後服務業務收入企穩並穩步增長；(ii)本公司與廣匯汽車整合後的協同效應逐漸體現，特別是在本集團延伸業務方面有很大發展，令本集團佣金收入大幅提升；及(iii)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收購溫州開元集團六間附屬公司通過整合後發展快速，對本集團溢利有一定貢獻。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公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估算，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報告期間的財務資料詳情將以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底前公佈)披露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匯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建平先生

中國上海，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建平先生、王新明先生、盧翹先生及戚俊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育先生及陸林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刁建申先生、汪克夷先生及陳弘俊先生。